

西方语言学史中词与物的关系辨析

韦羽璐

西南大学文学院，重庆

收稿日期：2026年7月16日；录用日期：2026年8月11日；发布日期：2026年8月26日

摘要

本文以西方语言学史为脉络，系统考察词与物的关系的理论演进与范式变革。从古希腊到中世纪的争论，最后到文艺复兴时期的相似性原则居于主导地位，本体论的探讨为语言学的发展奠定了哲学基础。近代的语言哲学从认识论角度重构语言表征世界的机制，20世纪的符号学、分析哲学、生成语言学及认知语言学的发展，推动词物关系从“直接对应”转向“系统建构”与“认识中介”。后现代主义与解构主义则彻底颠覆了西方哲学的传统预设，将词与物的关系视为权力、历史与差异交织的动态建构。研究表明，词与物的关系的理论演变始终贯穿语言本质、认知机制与社会文化的多重维度，为理解语言与现实的互动提供了跨学科的理论参照。

关键词

西方语言学史，词与物关系，理论演进，范式变革

An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rds and Things in the History of Western Linguistics

Yulu Wei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Southwest University, Chongqing

Received: July 16, 2026; accepted: August 11, 2026; published: August 26, 2026

Abstract

This paper takes Western linguistic history as its framework, offering a systematic analysis of the theoretical evolution and paradigm transformations pertaining t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rds and things. Beginning with the naturalism-conventionalism debate in ancient Greece, proceeding to the realism-nominalism disputes of the Middle Ages, and culminating in the Renaissance's centrality

of the similarity principle, these ontological inquiries established the philosophical underpinnings for the advancement of linguistics. Modern linguistics reconfigured the mechanisms by which language represents the world from an epistemological vantage point. The 20th century witnessed developments in semiotics, analytical philosophy, generative linguistics, and cognitive linguistics—advances that shift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rds and things away from “direct correspondence” toward “systematic construction” and “epistemic mediation”. Postmodernism and deconstructionism, in turn, fundamentally overturned the traditional presuppositions of Western philosophy, fram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rds and things as a dynamic configuration shaped by power, history, and difference. This study demonstrates that the theoretical evolu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rds and things has persistently interwoven the dimensions of linguistic cognition, cognitive mechanisms, and sociocultural context, thereby providing a cross-disciplinary theoretical reference for understanding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language and reality.

Keywords

Western Linguistic History, Relationship between Words and Things, Theoretical Evolution, Paradigm Transformation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西方思想史上，词与物的关系始终是语言学、哲学与认知科学共同追问的核心命题。从柏拉图《克拉底鲁篇》中关于词语自然性与约定性的古老争辩，到福柯《词与物——人类科学的考古学》中对知识型谱系的考古学解构[1]，人类对语言符号与现实世界关联方式的探索，既反映了对思维本质的认知深化，也折射出不同历史时期的哲学范式的变化。这一演进历程，不仅反映了人类对语言本质认知的深化，更揭示了语言从被动的“镜像反映”工具，转变为能动的“动态建构”力量的哲学进程。陈嘉映(2003)在《语言哲学》中系统梳理了这一进程，指出西方哲学经历了从“语言作为工具”到“语言作为世界边界”的根本性转变[2]。而这一转变为理解词物关系的多重维度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参照。

本文以西方语言学史为时间轴线，通过梳理不同时期的学术思潮对词与物关系的理论建构，来揭示词与物关系从“镜像反映”到“动态建构”的理论发展变化。

2. 词物关系的本体论之争：古希腊至文艺复兴时期的语言哲学

2.1. 自然主义与约定主义争论

在西方语言历史上首次出现比较系统的词与物关系的争论记载于柏拉图的《克拉底鲁篇》[3]，克拉底鲁认为词语与事物之间存在着必然的自然联系，而赫谟根尼则认为词语与事物之间没有这些本质的自然联系，而是存在社会约定俗成的关系。以这两位学者为代表的学术争论主要围绕词与物之间的关系是否具有本质的自然联系这个问题进行阐述，两方学派的分歧直接奠定了后世语言哲学的两大思想源头。崔应贤(2021)在对先秦“名实之辩”与古希腊词物之争的比较研究中指出，中西方早期语言哲学尽管产生于不同的文化土壤，却都聚焦于语言符号与世界本质的关系问题，呈现出惊人的思想同构性[4]。邵俊翔(2023)进一步将柏拉图的“理念论”与中国名家的“名实之辩”进行对比分析[5]，认为二者分别从形而上学和逻辑学的路径探讨了名称与实在的对应关系，为后世语言哲学奠定了不同的思维范式。

自然主义者主张词语与事物之间存在天然联系，语言形式尤其是语音模仿了事物的本质属性，这种“语音象似性”在希腊语中体现得尤为明显。在自然主义者看来，语言并非人为创造的工具，而是“事物本质的声音投射”，掌握词汇的发音与形态就能洞悉事物的内在规律。克拉底鲁将这一观点推向极端，以此提出了“名称即事物本质”的论断：若不知道某事物的名称，就无法真正认识该事物。

与自然主义的观点相抵的约定主义则主张词语与事物之间的联系完全是社会习惯的产物，语言的意义依赖于使用者的共同认识，最直观的证据是同一事物在不同语言中的名称差异：中文的“苹果”在英文中为“apple”，这些语音形式的差异与“苹果”的物理属性，比如圆形、甜脆等毫无关联，但却都能在各自语言社群中稳定传递意义。

柏拉图在《克拉底鲁篇》中，并未简单地支持某一方，而是通过苏格拉底之口提出了一种更具调和性与反思性的立场。他承认某些词汇与其指称的事物可能具有自然的联系，但是大多数词语与其所指称的现实事物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是由社会约定所确立的。这一“工具论”思想预示了索绪尔对语言符号任意性与系统性的区分，成为了连接古代本体论与现代结构主义的理论纽带。

2.2. 唯实论与唯名论之争

中世纪哲学在基督教神学框架下继续探讨词与物之间的关系，这一时期的争论要点是“共相”是否真实存在，问题焦点在于“共相”是独立存在的实体还是仅仅是人类赋予的名称。

唯实论以安瑟尔谟和托马斯·阿奎那为代表，主张“共相”是先于个别事物存在的，具有本体论的地位。例如，“马”的四条腿、有鬃毛、善跑是上帝设计的完美模板，现实中的每一匹马都是这一模板的具体呈现，可能存在一些缺陷，但“马”的共相始终是完美且永恒的。反映在语言层面上，抽象名词并非人类的主观创造，而是对上帝所设定的“共相实体”的指称，语言因此成为“反映客观实在”的工具。唯名论以罗瑟林和奥卡姆为代表，主张“共相”仅仅是名称，现实中只有个别事物存在，唯名论者认为，“共相”是人类对个别事物相似性的抽象概括，并非独立实体。例如“人类”这一概念，只是对具体个人的共同特征总结，现实中不存在脱离个体的“人类”实体。

唯实论与唯名论的中世纪论争，将古希腊的本体论之辩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唯实论赋予语言一种本体论的神圣性，认为语言意义是被发现的。相反，唯名论则剥离了语言的神秘外衣，认为语言意义是被建构的，源于人类对具体事物的抽象与约定。

2.3. 相似性原则主导的文艺复兴时期

在福柯的《词与物——人文科学考古学》(1966)这本书中[6]，词与物的关系被置于“知识型”的框架下考察，在文艺复兴时期，词与物之间通过“相似性”来建立联系，李秀娥(2015)在对福柯艺术观的考察中指出，文艺复兴时期的“相似性”知识型不仅支配着语言与世界的关系，也深刻影响了当时的视觉艺术实践[7]。这种将符号与物视为同质世界的观点，构成了西方知识型演变的重要阶段。福柯主要指出了四种主要的相似性形式：一是邻近，指由空间上的接近而产生的相似性。二是仿效，这是一种无需空间接触的、如同镜像般的远距离相似关系。三是类比，它比前两者要更灵活。星群之于天空，犹如草木之于大地，犹如皱纹之于面孔，类比使得不同领域的事物能够得以相互指涉。四是交感，这是最强大、最危险的一种力量，它具有同化的力量，有能力让世间万物趋同、结合，但交感若不与它的对立面“反感”相平衡，就会将万物化为同一，失去差异。

文艺复兴时期的词物观，催生了一种独特的符号学实践，符号被看作是其指示物的自然效果。当时的人们相信，只要能解读这些记号，人类就能够认识世界的内在联系但到了17世纪中叶，这种相似性的知识型崩溃了。在新的知识型中，词与物是分离的，语言不再是物，而是表象物的工具。符号是具有任

意性的，能指与所指的之间的关系是由人为约定和社会契约所建立的。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之下，重构一种完全不同的词物观已经成为了一种必然。

3. 词物关系的理性重构：近代的语言哲学

随着科学革命和认识论转向，中世纪的本体论争论转向近代认识论范式，词物关系的探讨从“共相是否真实”转向“语言如何表征世界”，福柯指出(1966)，在古典时期，词与物并非分离，而是通过“表征”这一核心操作紧密地结合在一起[6]。在这种新的认识型下，语言主要承担以下三种功能，一是命名，这是语言最基础的功能，它为每一个清晰的、简单的观念分配了一个独特的符号。二是判断，单独的命名无法构成知识。三是演绎，在更复杂的层面上，语言可以将一系列判断连接起来，形成一个推理链条，从而从已知命题推导出新的知识。

近代的语言学理论就主要体现为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的两派对立。经验主义以洛克和休谟为代表，主要强调经验在词与物关系中的中介作用。洛克在《人类理解论》中提出了“语义三角(Semiotic Triangle)”模型(Locke, 1690)，词语并不是直接指涉事物的，而是指向人脑中的观念，再由观念关联到外部的事物[8]。洛克还强调语言意义的经验来源，它是依赖于人对具体事物的真实体验的，休谟(1739)在洛克观点的基础之上又进一步区分了“印象”与“观念”，他认为抽象词汇其实是习惯性联想的结果[9]。

理性主义以笛卡尔和莱布尼茨为代表，主要强调理想语言应精确对应事物本质。笛卡尔(1641)认为人类是具有先天的语言能力的，语言的语法结构反映了普遍的理性秩序[10]。莱布尼茨(1704)则设想了一种“普遍字符(Characteristica Universalis)”，即理想语言，其中每个符号精确对应一个概念，这样就可以消除自然语言的模糊性[11]。这种“语言即逻辑”的思想，不仅影响了后来的数理逻辑，也为结构主义语言学关注“语言系统的逻辑关系”埋下了伏笔。

综上，近代语言哲学从根本上扭转了语言在思想史中的定位。田莉莉(2012)在东西方词物观的比较研究中指出，近代西方语言哲学的“语言学转向”与中国传统“名教”思想形成了有趣的对照：前者通过语言分析重构世界图景，后者则通过“正名”实践维系社会秩序，两种路径共同揭示了语言在建构现实中的核心地位[12]。

4. 词物关系的范式革命与现代语言学理论的内在张力

20 世纪语言学对词与物关系的探讨，发生了一场根本性的认识论断裂。这场断裂并非由单一理论铸就，而是在结构主义符号学、分析哲学、生成语言学与认知语言学四大范式之间充满张力的对话与批判中展开的。它们分别从符号系统的价值对立、命题与世界的逻辑对应、心智的句法运算以及身体的经验图式这四个维度，重构了词物关系。然而，这些理论之间及其内部并非和谐一致，而是充满了深刻的裂痕与相互修正。正是这些批判性对话，使得语言本身从一个透明的表征媒介，转变为一种需要被质询的、不透明的自主客体，成为现代学术研究的核心问题。

4.1. 从透明媒介到不透明客体：认识论断裂的元理论基础

福柯(1966)在《词与物——人文科学考古学》中精辟地指出，大约在 19 世纪初，古典认识型中词与物之间那种基于“表征”的、看似明晰的秩序骤然崩塌[6]。现代认识型的核心任务，不再是在一张巨大的表象图表上为物寻找一个与之精确对应的词，而是转向探寻隐藏在表面之下的深层生成机制。这一断裂的直接后果是，语言丧失了其直接映照世界的透明性，它本身第一次被“物化”成为一个具有自身密度、历史和法则的自主客体。这一理论基础，为我们理解后续四大理论范式的革命性意义提供了元理论背景。索绪尔正是在语言内部结构中寻找使意义得以可能的无意识系统；分析哲学则在语言的逻辑句法中为思想划定界限；乔姆斯基将这一深层结构推向人类心智的先天生物机制；而认知语言学则将之根植

于身体与环境的互动经验。这四种理论全都抛弃了词直接命名物的古典幻象，但其路径的迥异与相互批判，构成了现代语言学理论内部的核心张力。

4.2. 任意性原则的建立与符号学的修正：索绪尔与皮尔斯的对话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1916)的革命性，在于他以“任意性原则”来彻底切断了词与物之间的自然纽带[13]。他将语言符号界定为能指与所指的二元心理实体，并明确指出，这一联结的基础并非事物本身的属性，而是集体习惯的社会约定。一个关键却常被忽略的推论是：符号并非直接联结“一个词”与“一件物”，而是通过联结一个声音系统与一个概念，从而间接地对经验之流进行切分。语言并非为预先存在的、井然有序的实在世界贴上标签，而是在赋予世界以结构。由此，意义并非来自外部世界的指涉，而完全产生于系统内部各要素之间的否定性差异。这一原则的确立，将语言学从命名学或历史比较的附庸，擢升为一门研究纯粹价值的自主科学。

然而，索绪尔这一高度同质化、系统封闭的模型，很快就面临了来自符号学内部的深刻修正。皮尔斯的三元符号学模型，以一种更具包容性和现象学敏感度的方式，重新揭示了词物关系中被索绪尔悬置的复杂性。在皮尔斯看来，符号是“再现体”、“对象”与“解释项”之间不可化约的三元动态过程。更为关键的修正在于，他基于符号与其动态对象的关系，提出了著名的符号三分法：基于相似性的像似符、基于存在性关联或邻近性的指示符和基于社会习惯的规约符[14]。这一分类直接对索绪尔的“任意性原则”构成了一次系统性的批判与补充。批判的焦点在于，皮尔斯指出，符号过程并非始于纯然的任意规约。像似符与指示符构成了符号活动的第一性和第二性，是规约符得以建立的认知与经验根基。例如，一则交通指示牌，其颜色与形状与其所传达的“禁止”这一规制性意义之间，存在着规约关系；但这一规约的建立，并非完全脱离理据，它利用了红色在自然界中的警示指示性以及圆形在视觉上的完形像似性。皮尔斯的模型有力地证明，词与物之间并非索绪尔所断言的铁板一块的任意性关系，而是存在着一个从理据到规约的连续光谱。语言绝非一个纯然规约的封闭系统，无论是在拟声词、语音象征等像似性遗迹，还是在指示词的指示性框架，它们都深深嵌入了人类身体经验与物理世界的关联之中。然而，索绪尔的深刻之处恰在于此：所有进入语言系统的像似与指示成分，最终都必须被系统的规约性法则所规定和重构。一张照片一旦被用作政治宣传海报上的符号，其与某位具体人物的原始相似性便被意识形态的规约系统所吸收，指向了一个被重新编码的“所指”。因此，皮尔斯的三分法并非驳斥了任意性，而是为其提供了一个发生学与现象学的基础，揭示了任意性是一种制度性的高级成就，而非一个绝对的起点。

4.3. 指称论的兴衰与使用论的颠覆：分析哲学内部的自我批判

如果说结构主义从符号系统出发解构了词与物的直接对应，那么分析哲学则将这一探讨带入逻辑与命题的领域，并上演了一场更为激进的自我颠覆。其核心是维特根斯坦对自己早期“逻辑图像论”的彻底否定。维特根斯坦在早期著作《逻辑哲学论》(1921)中，代表了分析哲学“指称论”的理想范型：名称直接指向对象，词与物是标签与实体的严格对应关系，语言的根本功能是描画世界的逻辑结构[15]。这一“意义即指称”的原子论图景，预设了一种与语言同构的、现成的世界结构。然而，在《哲学研究》(1953)中，后期维特根斯坦以前期理论为靶子，发动了一场根本性的批判。其“使用论”的核心论断，“一个词的意义就是它在语言中的用法”瓦解了指称论的全部预设[16]。维特根斯坦通过“语言游戏”这一核心概念表明，命名只是众多语言活动中的一种，词语的功能并非由其与物的一一对应决定，而是由其在具体生活形式中的实践规则所决定。词与物的联系被彻底语境化了。

这种对语境与实践的强调，与索绪尔对系统的强调形成了深刻的对照与互补。索绪尔的意义观是系统导向的、自上而下的；而后期维特根斯坦的意义观是实践导向的、自下而上的。一方揭示了语言作为

社会制度的系统性强制力，另一方则揭示了这种制度如何在无数日常实践的流动中被不断地协商、改变和重塑。真理条件论的代表戴维森(1967)则试图在指称论的失效后，以一种整体论的方式重建语言与世界的关联，他指出，我们不通过孤立的词-物对应，而是通过一个完整的句子在何种条件下为真，来把握词对世界的指涉[17]。这可以看作是在维特根斯坦“使用论”冲击下，为客观语义学保留最后一块阵地的一种精致尝试。由此，分析哲学内部完成了一个从静态指称到动态使用、从词到句的深刻范式转换。

4.4. 心智的句法与身体的经验：生成语言学与认知语言学的正面交锋

前述理论主要从符号系统和社会实践的角度考察词物关系，生成语言学与认知语言学则将战场转移至人类心智与身体经验本身，并展开了一场关于意义生成机制的根本性论争。

乔姆斯基的生成语言学(1957)发动了一场“认知革命”，将语言能力界定为人类天生具有的、独立于其他认知能力的先天心智器官[18]。在这一框架下，词与物的关系从属于句法规则。语言之所以能生成无限的意义，根源在于句法结构的递归性，而非词汇与现实世界的直接对应。乔姆斯基(1995)在“最简方案”中提出的“概念-意向系统”，更是将词与物的关系处理为一个经由句法中介的间接接口问题：语言模块通过其生成的结构与思维系统互动，最终才与外部世界关联[19]。这意味着，物在语言中的呈现方式，完全受制于心智内部的句法运算原则，而非事物本身的属性。

然而，这种将意义根基完全内置于先天句法的立场，恰恰成为了认知语言学攻击的靶心。以莱考夫和约翰逊为代表的认知语言学家，发动了一场针对乔姆斯基形式主义的根源性挑战，其批判的核心直指“客观主义语义学”与“心智的离身性”预设。认知语言学针锋相对地提出，词与物的关系绝非由先天句法所决定，而是基于身体经验与隐喻映射[20]。这一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层面：

第一，语言意义的根基在于身体与环境的互动体验。认知语言学主张，词与物的连接并非通过抽象的形式符号，而是通过身体经验这一活生生的中介实现的。儿童习得“抓”这个词，并非在学习一个与“抓”的动作相对应的抽象符号，而是将这个词与伸手、抓握、触摸物体的具身体验直接关联。这种身体经验的“图式”构成了最基础的意义基元，乔姆斯基所谓的“概念-意向系统”绝非先天的纯净模块，而是由这些前概念的、基于身体的经验结构塑造而成的。这一主张从根本上颠覆了生成语言学关于语言能力独立于感知运动系统的核心假设。

第二，词与物的抽象关系通过隐喻映射建立，这使得抽象思维本身成为身体经验的延伸。认知语言学系统地区分出三种隐喻，第一个是结构隐喻，比如“时间是金钱”，将“花费金钱”的具体经验投射到“花费时间”的抽象领域，由此产生“节省时间”“投资时间”等表达；第二个是方位隐喻，比如“快乐是向上”，将身体直立的积极体验投射到情绪领域，形成“情绪高涨”“垂头丧气”等表达；第三个是本体隐喻，比如“思想是食物”，将消化食物的身体经验投射到认知理解领域，产生“吸收知识”“咀嚼观点”等表达。这些分析深刻地表明，即使是表达最抽象关系的词汇，其意义的根基也并非乔姆斯基式的先天句法形式，而是人类身体在物理世界与文化环境中反复实践的体验格式塔。

而这就构成了对乔姆斯基范式最严峻的挑战：意义的创造性并非来源于独立于心智其他部分的“句法递归”，而是来源于人类以身体经验为基础，通过隐喻投射不断将具体领域的认知模式映射到抽象领域的认知能力。乔姆斯基试图寻找一种纯粹的形式句法作为语言的核心，而认知语言学则揭示了这种形式本身可能正是身体经验经隐喻固化后的产物。两者在解释词物关系上的对立，本质上是“心智作为形式运算器”与“心智作为具身体验场”这两种根本哲学预设的对立。

认知语言学还将这一立场推向了文化维度。词与物的关联深受社会文化实践的影响，不同文化可能将同一事物概念化为不同范畴。例如，汉语的“青”可指代“绿色”、“蓝色”甚至“黑色”，覆盖了从绿到蓝的光谱范围；而英语中“green”“blue”“black”则是三个独立颜色词，互不交叉。认知语言学

认为,这并非语言符号的偶然差异,而是文化实践塑造概念范畴的结果。因此,词物关系不仅根植于普遍的身体经验,也同时被特定的文化认知模式所相对化。

综上,从索绪尔的系统、维特根斯坦的使用、乔姆斯基的句法到认知语言学的身体,现代语言学对词物关系的探讨呈现出一条清晰的理论演进逻辑:意义的根基被不断地向下挖掘,从符号系统到社会交往,再到心智计算,直至身体经验。这四大范式之间的批判与对话,共同颠覆了语言作为“透明媒介”的传统观念,将语言意义揭示为一种在系统与使用、规约与理据、形式与身体、普遍性与文化特殊性之间被持续建构的动态实体。正如任华东(2022)从“词物关系”视域重新审视海德格尔的“诗化道说语言观”时所揭示的,词与物的关系最终需要从认识论层面的表征与被表征,走向存在论层面的“显现”与“被显现”[21]。语言不再仅仅是反映世界的工具,而是我们存在于世界之中的根本方式。

5. 词物关系的颠覆革命:后现代主义与解构主义

后结构主义对于词与物关系的思考深刻挑战了传统语言哲学中关于语言与实在之间的直接对应的预设,核心观点可以概括为继承了索绪尔“能指与所指关系任意性”的观点,但进一步解析二者的固定联系。德里达(1967)提出“延异(différance)”概念[22],强调意义并非由能指与所指的静态对应决定,而是通过差异链的无限延展动态生成。罗兰·巴特(1968)宣告“作者之死”,主张文本意义由读者参与建构,语言不再是物的忠实再现,而是多义性游戏场,由此体现了文本的开放性[23]。

福柯(1966)的知识考古学则揭示了历史权力在语言结构中的介入,他指出,不同历史时期的“知识型(épistémè)”决定了词如何分类、指称物。从精神分析视角看待语言符号,拉康(1964)认为,语言永远无法完全捕捉“实在界(The Real)”[24],后者是前语言的原初混沌,它始终作为创伤性剩余逃逸于符号化之外。

德里达的解构主义学说解构了形而上学的在场,西方哲学传统预设语言能再现“在场”的真理,而德里达指出,语言始终是差异系统的产物,不存在先于语言的纯粹意义或实在。解构主义还颠覆了“词与物”的等级制:传统认为“物”是先在的,词是次要标签,而解构主义则揭示物本身已经被语言结构渗透。例如自然科学中的“原子”“基因”看似客观实在,实则是特定话语体系建构的概念,其意义随科学范式变迁而滑动。德里达的一句名言“文本之外别无他物(Il n'y a pas de hors-texte)”并非否定现实,而是强调所有对“物”的认知必须经过语言中介,不存在先于语言的纯粹实在。

而这一转向不仅颠覆了传统形而上学,也为文化批评、性别研究、后殖民理论等领域提供了批判工具。语言不再描述世界,而是参与制造世界。岳子涵(2022)通过对里尔克《马尔特手记》中“不及物书写”的分析,揭示了现代主义文学如何通过颠覆词与物的常规对应关系,探索语言自身的物质性和自指性[25]。岳子涵(2023)之后还系统考察了词与物之间的“罅隙”——即语言无法完全捕捉实在的剩余空间[26]。郑慕华(2022)则从诗歌语言的角度切入,以张枣的创作为中心,探讨了“空白”在词物关系中的变奏,认为诗歌中的沉默与空缺恰恰成为意义生成的重要场域[27]。在后现代主义和解构主义时期,对语言自身意义的认识达到了颠覆性的高度。语言自身意义被理解为一种政治和意识形态的战场,以此凸显了其在社会现实建构中的主动角色。

6. 结语

纵观西方语言学史对词与物的关系的探索,其理论演进呈现出从“本质论”到“建构论”的深刻转向。这一历程始于古希腊对本源问题的形而上学追问,经过近代认识论对表征机制的理性重构,最终在现代与后现代思潮中,汇聚为对语言自身建构力量的深刻洞察。综上所述,词与物关系的理论演变呈现出从“本质对应”到“社会建构”的转向,反映出语言不仅是认知与文化的产物,也是权力与历史交织的实践载体。

致 谢

本文的写作与思考,承蒙诸多师友的启发与支持,在此谨致诚挚谢意。

首先,由衷感谢西南大学文学院的各位老师。老师们在课堂内外的悉心讲授与耐心指点,不仅为我搭建了语言学理论的基本框架,更以严谨的治学态度与开放的学术视野,激发了我对“词与物”这一经典命题的持续追问与深层反思。其次,感谢同门及学友们在日常讨论中的思想碰撞。尤其在研读福柯、索绪尔、德里达等学者原著的过程中,与诸位的交流常常让我豁然开朗,使我在纷繁的理论脉络中得以厘清思路。我还要特别感谢陈嘉映、崔应贤、任华东、岳子涵、郑慕华等学者的研究成果,这些前沿探索为本文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参照与论证依据。本文的每一个章节,都建立在对前人智慧的梳理与回应之上,任何推进都离不开这一坚实的学术地基。最后,感恩家人与朋友在求学路上的默默陪伴与无私包容。你们给予我的理解、耐心与鼓励,是我在漫长书斋中得以沉潜思索的温暖依靠。

本文虽已完稿,但关于“词与物”的思考远未终结。

参考文献

- [1] 陈慧. 探析“词”与“物”的关系——读福柯《词与物——人文科学考古学》[J]. 大众文艺, 2017(15): 24-25.
- [2] 陈嘉映. 语言哲学[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1-28.
- [3] Montgomery Ewgen, S. (2013) Plato's Cratylus: The Comedy of Language.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59-75.
- [4] 崔应贤. 先秦“名实之辩”的语言哲学意义[J]. 学术界, 2021(10): 152-163.
- [5] 邵俊翔. 柏拉图“理念论”与名家“名实之辩”的分析比较[J]. 中国民族博览, 2023(15): 93-95.
- [6] 米歇尔·福柯. 词与物——人文科学考古学[M]. 莫伟民, 译.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1: 77-84, 90-96, 385-395.
- [7] 李秀娥. 福柯的艺术观初探——以《这不是一只烟斗》为中心[D]: [硕士学位论文].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 2015.
- [8] 洛克. 人类理解论[M]. 关文运,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3: 374-382.
- [9] 大卫·休谟. 人性论[M]. 关文运,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172-252.
- [10] 勒内·笛卡尔. 第一哲学沉思集[M]. 庞景仁,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6: 10-95.
- [11] 莱布尼茨. 人类理智新论[M]. 陈修斋,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2: 289-397.
- [12] 田莉莉. 东西方对“词”与“物”关系的历史理解[J]. 理论观察, 2012(2): 121-122.
- [13] F. de Saussure. 普通语言学教程[M]. 高名凯,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 102-110.
- [14] 查尔斯·桑德斯·皮尔斯, 詹姆斯·雅各布·李斯卡. 皮尔斯: 论符号[M]. 赵星植, 译.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4.
- [15] 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 逻辑哲学论[M]. 贺绍甲,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5: 1-30.
- [16] 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 哲学研究[M]. 李步楼,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0: 1-30.
- [17] 唐纳德·戴维森. 真理、意义与方法[M]. 牟博,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 253-335.
- [18] 诺姆·乔姆斯基. 句法结构[M]. 陈满华,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22: 1-161.
- [19] 诺姆·乔姆斯基. 最简方案[M]. 满在江, 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6: 1-395.
- [20] 乔治·莱考夫, 马克·约翰. 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M]. 何文忠, 译.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5: 55-61.
- [21] 任华东. “词物关系”视域中的海德格尔“诗化道说语言观”[J]. 美学与艺术评论, 2022(1): 133-147.
- [22] 雅克·德里达. 论文字学[M]. 汪堂家, 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9: 37-106.
- [23] 罗兰·巴特. 罗兰·巴特随笔选[M]. 怀宇, 译.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5: 294-301.
- [24] 雅克·拉康. 拉康选集[M]. 褚孝泉, 译.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9: 226-312.
- [25] 岳子涵. 词与物的罅隙——论《马尔特手记》中的“不及物”书写[J]. 外国文学, 2022(4): 172-180.
- [26] 岳子涵. 词与物的罅隙: 1900 前后德语文学中“不可言说”问题的展演[D]: [博士学位论文]. 北京: 北京外国语大学, 2023.
- [27] 郑慕华. 词与物: 论张枣诗歌中“空白”的变奏[D]: [硕士学位论文]. 重庆: 西南大学, 2022.